证券代码：688409　　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5-051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富创精密”）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以下简称“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及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746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2,263,334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69.99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57,910,746.66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63,099,513.09元（相关增值税进项税额为人民币15,728,640.2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394,811,233.57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9月28日到位，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字[2022]第ZA15937号《验资报告》。公司依据相关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3,132,935,881.85元，其中：（1）投入集成电路装备零部件全工艺智能制造生产基地1,251,089,310.88元；（2）承诺项目补流流动资金投入600,000,000.00元；（3）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投入1,038,000,000.00元；（4）股份回购243,846,570.97元。此外公司取得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合计45,531,328.93元，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263,099,513.09元、支付银行手续费14,807.91元。募集资金余额307,391,872.74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合计为5,328,542.32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结存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截至2025年1月1日止募集资金余额	307,391,872.74
加：	477,415.53
利息收入	477,415.53
减：	302,540,745.95
手续费	390.29
集成电路装备零部件全工艺智能制造生产基地投入	4,034.97
补流	302,536,320.69
募集资金余额	5,328,542.3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并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了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2年9月，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富创精密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富创”）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和时任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账户开户行名称及账号分别列示如下：

序号	账户开户行名称	账号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	3301002529200237397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兴工支行	71120078801000001340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西路支行	124905299010558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	8112901011900868892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	3301002529200238051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	1111425719300166176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2023年10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首发超募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同月，公司在中信证券开立证券账户，账户名称：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账号：5200100409，并与中信证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西路支行签订客户交易结算资金银行存管协议书，办理普通三方存管业务；同时，将公司在招商银行的募集资金账户124905299010558开通了银证转账功能。2025年2月13日南通富创完成募集资金账户111142571930016617 6注销手续，会同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均严格按照上述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人	开户行	账号	年末余额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	3301002529200237397	779,067.16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兴工支行	71120078801000001340	3,071,202.14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西路支行	124905299010558	470,764.09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	8112901011900868892	989,846.76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	3301002529200238051	17,662.17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	5200100409	0
合计			5,328,542.3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使用自筹资金对“集成电路装备零部件全工艺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619,912,577.05元，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8,217,493.62元（不含税）。

2022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2,813.0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5992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2022年10月，公司已将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619,912,577.05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一般账户。2023年3月，公司将自筹资金已支付的发行费用8,217,493.62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一般账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2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5,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1,610,500.00万元，累计赎回理财产品1,610,500.00万元，获得利息收入37,329,106.10元，2025年上半年不涉及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1,610,500.00万元，获得利息收入37,329,106.10元，2025年上半年不涉及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50,000.00万元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7.86%。

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总计人民币53,8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29.98%。

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303,542,284.09元（含银行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利息后的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16.91%。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1,340,536,320.69元（含银行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利息后的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16.91%。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134,053.63万元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充分激发公司员工积极性，持续建立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并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紧密结合公司利益、股东利益与员工利益，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首发超募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8,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截至2024年末，公司已完成本次股票回购，累计回购金额为243,846,570.97元。
bni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截止2025年6月30日，“集成电路装备零部件全工艺智能制造生产基地”项目已实现净利33,241,001.17元。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5-054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制度等相关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合同资产等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809.38万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7,417.53万元，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9.38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22.9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86.3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0.03
二、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17.53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413.87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6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合计	-8,226.91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损失准备。经测试，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809.38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减值测试，本期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金额为计7,413.87万元。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损失准备，本期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为计3.66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合计8,226.91万元，计入2025年半年度损益，减少合并报表利润总额8,226.91万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数据能够真实、公允地反应公司经营成果，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公司代码：688409　　公司简称：富创精密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富创精密	688409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倩倩	王洒洒
电话	024-31692129	024-31692129
办公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飞云路18甲-1号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飞云路18甲-1号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syamt.com	zhengquanbu@syamt.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05,650.82	835,655.97	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6,254.27	458,817.42	-0.5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2,377.24	150,630.16	14.44
利润总额	1,982.49	13,147.08	-8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7.64	12,180.08	-8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2.43	11,237.71	-10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48.73	-10,028.3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7	2.68	减少2.4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55	-92.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55	-92.7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03	6.81	增加0.22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96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沈阳先进制造技术产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29	52,951,175	52,317,260	52,317,260	无 0
泰州祥润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6.34	50,039,984	50,039,984	50,039,984	无 0
国投(上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39	34,890,155	0	0	无 0
郑广文	境内自然人	4.84	14,819,678	14,800,000	14,800,000	无 0
辽宁科发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3	14,800,000	0	0	无 0
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40	13,458,900	0	0	无 0
宁波芯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90	8,880,000	8,880,000	8,880,00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集成电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4	8,080,000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信息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9	5,791,304	0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2	5,563,04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沈阳先进制造技术产业有限公司与宁波芯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同为郑广文先生控制的企业。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践行以“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于2025年4月制定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2025年上半年（以下简称“报告期”），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现将报告期内的主要工作成果报告如下：

一、专注公司主营业务，提升核心竞争力

根据SEMI报告，全球半导体制造行业持续强劲增长，预计2024年底至2028年，全球产能将以7%的复合年增长率扩张。同期，先进工艺设备资本支出预计从2024年的260亿美元激增至2028年的500亿美元以上，年复合增长率高达18%。SEMI《年中总半导体设备预测报告》进一步指出，2025年全球半导体设备销售额预计达1,255亿美元（同比增长7.4%），2026年有望攀升至1,381亿美元，实现连续三年增长。

在2025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深化“大客户战略”核心方针，依托平台化与国际化的协同布局，系统提升对全球半导体设备龙头企业的综合服务能力。通过构建覆盖技术研发、生产制造与客户服务的平台化体系，致力于提升产品品质一致性、降低客户供应链风险，为客户提供从机械及机电零组件到气体传输系统的一站式解决方案。全球产能网络的加速建设进一步夯实了属地化服务能力，通过可靠交付能力与客户知识产权的严格保护，实现属地化服务的快速响应。报告期内，核心客户合作黏性持续增强，公司前五大客户营收占比合计达75%以上。

在业务拓展方面，2025年上半年为保障产业链安全，公司联合战略投资人共同收购国际品牌Compart股权，通过本次收购，公司打通产业链关键环节，提升研发效率，实现关键产品的自主可控，增强了公司在气体传输领域的垂直整合能力和全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气体传输系统业务发展符合预期，订单维度实现同比大幅增长，增长态势验证公司平台化战略的协同价值。公司将持续深化与Compart的业务技术协同，加速国产化进程和全球市场份额扩张。

同时，公司通过深化属地化布局和拓展业务协同，持续升级客户服务质量。国内来看，北京工厂定位为国内头部设备公司的重点配套基地，预计2025年投产后将显著提升公司在华北地区的响应能力与服务效率，支持国内半导体设备产业链的稳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在京建设的首条匀气盘专线已顺利投产，旨在为客户提供更精准、高效的定制化服务与快速响应，并加强关键零部件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海外方面，新加坡工厂已于2024年通过核心客户认证并实现交付，未来将依托属地化服务优势及有利的关税条件，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公司采取多工厂物理隔离运营模式，严格执行客户IP保护措施，持续巩固与大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

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创新配置生产要素

公司始终专注于半导体设备精密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通过聚焦大客户战略，加速全球化布局，加强产品与技术的研发、构建从需求洞察到快速交付的全链条响应能力，为行业客户提供高效、精准的解决方案，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的竞争力，业务规模持续增长，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半导体设备零部件市场的领先地位，为未来业务的持续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作为长期服务国内外领先客户的半导体设备精密零部件企业，公司持续推进技术升级与产品迭代，强化研发能力并深化市场拓展。其中在匀气盘领域，螺纹斜孔匀气盘已实现规模化量产，成功应用于PEALD机台；加热匀气盘于报告期内完成研发并加速推进客户验证，可适配CVD、ETCH等核心机台；交叉孔焊接匀气盘具有复杂结构并对焊接工艺具有超高要求，公司成功在报告期内实现量产突破，主要配套ALD、PVD设备。除此外，公司金属加热盘研发成功突破海外技术壁垒，实现多型号量产，并成为国内主流客户主要供应商，彰显公司在高端零部件领域持续强化的技术自主能力与产品竞争力。

技术研发方面，公司重点深耕精密机械制造技术、表面处理特种工艺、焊接工艺及气体传输系统集成技术等几大关键领域。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在上述领域形成了差异化技术壁垒。

随着半导体设备向更高集成度、更严苛工艺环境演进，公司技术组合在复杂结构件加工与表面完整性控制方面的优势将持续释放，为国产装备突破更先进逻辑芯片及半导体制造瓶颈提供关键工艺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超高精密加工技术”实现μm级形位公差控制，成功交付超临界清洗设备核心零部件；通过“超高光洁度制造技术”突破深径比50倍以上的超深孔加工瓶颈，表面粗糙度稳定维持机加高光标准，奠定超细深流道设计基础。

除此外，公司在表面处理特种工艺领域构建了差异化技术优势，喷涂技术领域，自主开发的“致密YO涂层”在2024年完成国内头部客户首件认证后，2025年快速导入量产阶段；纳米薄膜技术领域，公司开发的“N系列膜层、O系列膜层”全面量产交付，其中“O系列膜层”凭借高洁净度控制及耐腐蚀性能，成功通过国内头部客户认证，并稳定应用于核心部件。基于其优异的性能表现，公司已被推荐至其他国内半导体设备头部企业，目前相关产品认证进展顺利，随着国产替代进程加速及下游先进制程需求扩张，“O系列膜层”的应用场景将进一步增加，具有广阔市场空间。“N系列膜层”在报告期内锁定国内头部客户年百万级订单，技术优势转化为持续商业增量。

随着先进制程对耐高温、粒子控制及金属污染抑制要求的指数级提升，公司表面处理技术的性能壁垒将进一步增厚，为国产半导体设备突破更先进逻辑芯片制造瓶颈提供底层工艺支撑。

未来，公司仍将坚持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继续加大研发创新力度，重点聚焦原有核心技术的升级迭代以及先进制程产品应用技术的开发，为半导体设备精密零部件的规模化生产提供关键工艺保障，有效支撑国内半导体设备厂商在先进制程的供应链安全。

三、积极保障投资者权益，统筹规划业绩与回报的动态平衡

1、权益分派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的投资回报，努力践行长期、健康、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2024年年度，公司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5,681,688.2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已在2025年7月17日派发完毕。

2、回购股份注销

2025年3月11日公司披露《关于实施部分回购股份注销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部分股份1,817,224股，占注销前股份总数的0.5900%，旨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有利于增加每股收益，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08,027,995股变更为306,210,771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08,027,995元变更为人民币306,210,771元。

未来，公司仍将结合业务现状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统筹规划公司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维持并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落实打造“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

四、完善与投资者沟通机制，夯实资本市场发展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接听投资者专线、回复“上证E互动”平台提问，在“上证路演中心”、“进门财经”平台举办业绩说明会。

除业绩说明会外，公司通过线上及线下方式接待投资者交流，持续与资本市场沟通公司经营管理状况、产品技术、产能建设等相关信息，充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2025年6月，公司参与同花顺联合东海证券组织的“我是股东”走进上市公司活动，活动汇聚了来自全国各地的产业专家、行业专家、机构投资者，此次活动一方面向投资者展示了公司良好形象，一方面也为公司、机构、产研之间架起沟通桥梁，搭建起高效能、高质量的交流平台。

2025年，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诉求、重视资本市场，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依照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积极展开投资者交流活动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在三会运作方面，公司在报告期内共召开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3次，监事会2次，发挥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能。

未来，公司仍将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履行上市公司责任，进一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六、进一步改进措施

未来，公司将持续评估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继续专注主业，通过良好的盈利能力、经营质量和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回报投资者信任，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5-052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二十一条的规定，股份有限公司可以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会中设置由董事组成的审计委员会，行使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根据《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其他相关制度中有关监事、监事会相关的表述及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同时，《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刘明先生、非职工监事刘臻先生、职工监事蔡润一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公司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继续履行职能，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刘明先生、刘臻先生、蔡润一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三位监事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和完善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全面修订。本次修订将“股东大会”的表述统一调整为“股东会”；因取消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删除“监事”“监事会主席”等相关条款及描述，其他条款中“监事会”修改为“审计委员会”，在不涉及其他修订的前提下，不再逐项列示。此外，因删除和新增条款导致原有条款序号发生变化（包括引用的各条款序号），及个别用词造句变化、标点符号变化等，在不涉及实质内容改变的情况下，也不再逐项列示，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附件一）。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根据上述情况，公司需要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具体办理上述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毕之日止。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或备案的内容为准。

三、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情况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内部治理机制，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制度名称	制定/修订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修订	是
4	《独立董事制度》	修订	是
5	《对外担保制度》	修订	是
6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修订	是
7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修订	是
8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是
9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0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1	《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否
12	《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3	《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4	《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5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6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7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修订	否
18	《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修订	否
19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修订	否
20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1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报备制度》	修订	否
2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	修订	否
23	《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规定》	修订	否
24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修订	否
25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修订	否
26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7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修订	否
28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制定	否

上述拟修订及制定的制度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部分制度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及上述制定、修订的部分制度全文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附件一：《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序号	原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1	第一条 为维护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2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长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3	新增	第九条 法定代表人以公司名义从事的民事活动，其法律后果由公司承受。本章程或者股东会对法定代表人职权的限制，不得对抗善意相对人。法定代表人因为执行职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后，依照法律或者本章程的规定，可以向有过错的法定代表人追偿。
4	第九条 公司全部资产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条 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财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5	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	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类别的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类别股份，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认购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支付相同价额。
6	第二十一条 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以赠与、垫资、担保、补偿或贷款等形式，对购买或者拟购买公司股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	第二十二条 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